

执法人员现场查扣40箱涉嫌侵犯“琼中绿橙”注册商标专用权产品 海口一商家被立案调查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1月10日,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琼山分局执法人员联合琼中绿橙协会工作人员,前往中山南路南北水果批发市场开展打击销售侵权假冒“琼中绿橙”专项行动,现场查扣涉嫌侵犯“琼中绿橙”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产品40箱。

“这段时间以来,有消费者投诉称,其在南北水果市场购买到的琼中绿橙不如以前买得好吃,怀疑买到了假冒的琼中绿橙。”琼中绿橙协会秘书长王有华得知此事后,立即向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琼山分局反映情况。

当天上午9时许,海口市市场监督管

理局琼山分局组织17名执法人员,联合琼中绿橙协会工作人员,分5组对南北水果市场各个水果摊位、批发档口进行突击检查。

当执法人员检查到叶某强水果批发店时,发现该店门口、店内均摆放销售“琼中绿橙”产品。执法人员随即与琼中绿橙协会工作人员对该批次产品外包装、水果规格等进行对比,发现店内摆放的“琼中绿橙”既有正品又有假冒产品掺杂其中,一般消费者是难以辨认。

记者现场看到,该店内销售的规格为“果径66-79mm”“果径80-85mm”“净重5kg”的琼中绿橙,外包装与真品看似

相同,但细节则是完全不同。

“首先可以看到,产品外包装上的黄色绑带有所不同。正品的黄色绑带偏厚实,而假冒产品外包装上的黄色绑带偏薄。”王有华一边鉴定,一边介绍道,“从外包装的图案也可以判断出来。正品的外包装在阳光的反射下,可以看到‘井’字形纹路,而假冒侵权产品的外包装摸起来做工粗糙,没有细致的纹路。”

那么,销售这些假冒侵权产品会带来哪些危害?王有华告诉记者,正品“琼中绿橙”的建议零售价为108元/箱,而市场上,有些不法商家以次充好,把不好的果子放到相同的外包装里卖给消费者,不仅

昌江海岸警察打掉一“拉车门”盗窃团伙 5名嫌疑人全部落网

本报讯(记者董林 通讯员曾群飞 曾石东)1月10日,记者从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六支队获悉,该支队近期打掉一“拉车门”盗窃团伙,5名涉案嫌疑人全部落网。

据了解,年终岁末,人、财、物大量流动,也是盗窃等侵财案件易发、高发之际,作案手法层出不穷,令人防不胜防。2023年12月15日凌晨2时,5名男子在东方市八所镇一汽车租赁公司停车场,通过随机“拉车门”发现一辆小轿车车门未上锁,车上存放若干把车钥匙。该5名男子随即挑选2把车钥匙在停车场里逐辆尝试并解锁2辆小轿车,然后分别驾驶车辆到昌江游玩。

当天6时许,该5名男子驾车在昌江石碌镇游玩,其间刚蹭到他人一辆小轿车,后驾车逃逸至昌化镇棋子湾景区小角观景台处继续游玩。

15日8时许,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昌化海岸派出所接到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六支队警情:在棋子湾景区小角观景台处有2辆小轿车形迹可疑。接到警情后,该所立即指派附近巡逻组前往核查处理,同时派出警力支援。

巡逻民警到达现场后,随即对该路口进行管制,5名男子见警车驶来,立即驾车逃跑。见无路可跑后,便全部弃车往海防林内逃跑。经派出所负责人现场部署,民警联合附近“十船联防队”队员,最终成功将5名男子全部抓获。目前,昌化海岸派出所已将5名涉案人员、车辆移交至东方市公安局关做进一步调查。

琼海警局联合多部门开展执法监管巡查 宣讲涉海法律法规



多部门联合开展执法监管巡查现场(琼海警局供图)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 通讯员周小敏)近日,琼海警局会同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多家涉海职能部门,联合开展琼海海域岸线巡查。

据了解,此次巡查北起长坡镇沙老河入海口,南至博鳌镇玉带滩,执法人员对海岸带周边海域使用和岸线保护情况进行检查。其间,执法人员采取到项目现场实地走访、与项目

部负责人面对面交流等方式,重点检查了玉带滩海岸带修复项目、沙老河及龙湾溪入海口治理工程等在建项目,向用海企业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海警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涉海法律法规,提高企业依法用海意识。

此次行动,密切了各涉海部门协作配合。

不堪语言暴力 再婚夫妻闹上法庭 文昌法官耐心调解促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本报讯(陈瑜)近日,文昌市人民法院受理了一宗因语言暴力引起的离婚纠纷案件。在承办法官孙建华的耐心调解下,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真正做到案结事了。

据了解,原告李某与被告王某系再婚重组家庭,起初夫妻关系良好。但王某较为强势且控制欲强,对李某多有猜忌,并带有言语上的暴力与奚落。李某某日常出门办事、接听亲友电话也会被王某猜忌怀疑。长期如此,导致李某精神抑郁。因此,李某诉至法院要求离婚,并要求相应的经济补偿。

语言暴力也要承担经济补偿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第三条规定:“家庭成员之间应当互相帮助、互相关爱,和睦相处,履行家庭义务。反家庭暴力是国家、社会和每个家庭的共同责任。国家禁止任何形

式的家庭暴力。”该案原告被告双方婚后未育子女,王某亦同意离婚。承办法官考虑到双方均同意离婚,加上双方在性格上存在冲突,为实质性化解纠纷,法官耐心做双方当事人工作,理清纠纷发生的性格根源,释明情理法理。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同意解除婚姻关系,王某也愿意向李某支付一定的经济补偿款。

承办法官表示,家庭家风拒绝“毒舌”,家庭应是港湾,而不应是痛苦之源,夫妻双方在婚姻关系中相互之间应多一点关心、包容,少一点猜忌。家暴并不仅限于“拳打脚踢”,经常性的谩骂也属于家暴行为。法官提醒,家庭关系中一旦出现“非正常”暴力危险,当事人一定要懂得采取措施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在面临家暴危险时,及时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用法律为自己“撑腰”。

《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送达公告

三亚水晶之恋主题酒店:

经查你单位未取得有效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擅自营业时间在三个月以上,本机依法对你单位作出行政处罚,要求你单位缴纳罚款: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到期不缴纳罚款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每天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加处罚款的数额不超出罚款的数额,而你(单位)逾期未履行该义务。

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本机现依法公告送达(2023)琼综执三亚(二支七队)催告字第1号《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你单位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机领取《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规定,你单位应在送达公告之日起十日内依法履行行政处罚决定,逾期不履行,本机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你单位收到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有权提出陈述、申辩意见。逾期未陈述、申辩的,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申辩权利。

特此公告
联系人:林泉
联系电话:13976970120
联系地址:三亚市天涯区育新路218号三亚望海青年酒店四楼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第二行政执法支队七大队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1月11日



用“灯”提醒 以“带”减速 琼海全面启用131个农村地区平交路口“千灯万带”设施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1月9日,记者从琼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获悉,该大队近日共完成琼海市131个国、省道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千灯万带”项目建设并全面启用。

据了解,琼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

队成立工作专班,全面排查该市国、省道农村地区平交路口交通安全隐患,以“应建尽建,应早尽早,应多尽多,应快尽快”为工作目标,扎实推进琼海市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千灯万带”建设,用“灯”提醒,以“带”减速,为群众平安出行创造了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据琼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相关负责人介绍,该项目启动以来,交警部门共增设减速带1007.4米、施画交通标线555.9米,设置路口警示标识牌226杆、让行标志牌131杆、减速丘标识牌131

杆、交通警示灯357套。通过在平交路口主路、支路上设置交通警告标志、标线、减速带及夜间照明爆闪灯等措施,警示途经驾驶人减速慢行、注意观察路况,有效遏制了农村地区平交路口交通事故的发生。

行经斑马线未减速让行 海口一辆小轿车与7辆电动自行车相撞,1人轻微伤

本报讯(记者黄君)1月10日,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发布一则警情通报,一辆小轿车行经斑马线未减速让行,与7辆电动自行车相撞,造成1人受轻微伤,另有7人刮擦皮外伤。

记者了解到,1月10日7时40分许,陈某驾驶一辆小轿车沿海盛路与永万路交叉口右转弯时,行经斑马线未减速让行,与正在通行的7辆电动自行车相撞,造成1名驾驶人腿部受轻微伤,另有7人刮擦皮外伤,伤者经医院检查无碍已于当天回家。

经查,陈某驾驶机动车行经斑马线未停车礼让是造成事故的主要原因,已排除酒、醉驾。目前,事故在进一步处理中。

醉驾被盗摩托车上路 屯昌一司机被警方立案查处

本报讯(记者蒙取宇)近日,屯昌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查处一名醉驾司机,经核查,该司机驾驶的摩托车还是一辆被盗车辆。

据了解到,2023年11月8日,屯昌交警在开展酒驾醉驾等交通违法专项整治统一行动时,一辆未悬挂号牌的普通二轮摩托车向执勤点驶来,执勤民警依法拦停后,发现驾驶人王某满嘴酒气,经现场呼吸式酒精检测,结果为99mg/100ml,达到了醉酒驾驶标准,民警依法

将其带至医院抽血检测。

当民警要求王某出示驾驶证和购买车辆的发票合格证信息时,王某却无法提供。经民警核查发现,王某曾于2022年因醉酒驾驶被查,驾驶证已被吊销,该车辆系其姐姐从回收站收的一辆没有证件的摩托车。

办案民警通过核查车辆信息与原车主取得联系。车主表示,该车于2023年6月份在定安县龙门镇被盗,已经报警立案。民警与定安县公安局龙门派出所办案民警取得联系,确认该车系被盗抢车辆。

1月9日上午,定安县公安局龙门派出所办案民警与车辆车主来到屯昌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在确认涉案车辆后,将该车发还给被盗车主。

经抽血检验,王某血液内酒精含量为111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屯昌交警将依法对王某未悬挂号牌、无证驾驶和醉酒驾驶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立案处理。目前,案件在进一步调查中。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1月9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管理大队依法处置一起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违停的交通违法行为。

1月9日,乐东交警在G98西线高速开展巡逻工作。当天14点27分左右,执勤路管员巡逻至G98西线高速三亚往海口方向339公里处时,发现一辆川A号牌小轿车停在应急车道上,车辆后方没有设置任何警示防护措施,执勤路管员立即靠边停车了解情况。驾驶人李某军表示,其驾车到该路段时导航出了问

在高速路应急车道违停 乐东一司机被记9分罚款200元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1月9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管理大队依法处置一起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违停的交通违法行为。

1月9日,乐东交警在G98西线高速开展巡逻工作。当天14点27分左右,执勤路管员巡逻至G98西线高速三亚往海口方向339公里处时,发现一辆川A号牌小轿车停在应急车道上,车辆后方没有设置任何警示防护措施,执勤路管员立即靠边停车了解情况。驾驶人李某军表示,其驾车到该路段时导航出了问

题,便停车下来设置导航。

乐东交警依法对李某军非紧急情况下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以驾驶证记9分、罚款200元的处罚,并对其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告知其行为的危害性和严重性。



群众家门口 考驾驶证

1月10日,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第二车辆管理所在新村村委会设立摩托车临时考点,开展“送考进村镇”便民服务活动。

民警严格审核参考人员身份资料,严格执行考试标准,规范考试成绩单,确保考试工作流程、考试项目合法合规,坚决杜绝为考试不合格或不参加考试人员违规核发驾驶证。此次“送考下乡”服务,为当地290余名群众进行了驾驶证考试,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办理摩托车驾考业务。

本报记者 黄君